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中裕燃氣控股有限公司

**ZHONGYU GAS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33)

**須予披露交易**

**SINO GA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INC.**

**建議私有化完成**

**股東協議**

董事會欣然宣佈，認購協議及進一步貸款協議之所有條件均已達成及認購協議及進一步貸款協議已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五日完成。本公司已獲告知，(a)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五日，MSPEA認購協議已完成；及(b)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六日，注資協議及合併協議已完成，以及合併已生效。於完成後，(i)本公司間接擁有Sino Gas之50%股權；及(ii)中裕北京、Harmony Gas、MSPEA、劉先生與Eloten訂立股東協議，及股東協議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六日生效。

## 緒言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四月三日、二零一四年四月十七日、二零一四年六月四日、二零一四年八月六日及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五日之公佈(「該等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Sino Gas建議私有化。除文義另有界定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等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完成

董事會欣然宣佈，認購協議及進一步貸款協議之所有條件均已達成及認購協議及進一步貸款協議已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五日完成。本公司已獲告知，(a)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五日，MSPEA認購協議已完成；及(b)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六日，注資協議及

合併協議已完成，以及合併已生效。於完成後，(i)中裕北京(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MSPEA及Eloten分別擁有Harmony Gas之50%、38.7%及11.3%股權；及(ii)Harmony Gas全資擁有Prosperity Gas(Prosperity Gas全資擁有Merger Sub，而Merger Sub全資擁有Sino Gas)。

## 股東協議

於認購協議、MSPEA認購協議、注資協議及建議私有化完成後，中裕北京、Harmony Gas、MSPEA、劉先生與Eloten訂立股東協議，以規管彼等作為HG股東之關係。股東協議之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 訂約方：

1. 中裕北京；
2. Eloten；
3. Harmony Gas；
4. MSPEA；及
5. 劉先生

### 轉讓限制：

1. 各HG股東不得轉讓任何HG股份，惟(i)符合股東協議之條款及條件；(ii)符合適用法律；及(iii)就轉讓任何HG股份而言，受讓人已書面同意受股東協議之條款約束；及
2. 除獨家轉讓外，未經MSPEA及中裕北京各自事先書面同意，劉先生及Eloten均不得轉讓任何HG股份。

### HG董事會組成：

HG董事會須包括六名董事，其中三名須由MSPEA委任(其中一名將初步定為劉先生)及其中三名須由中裕北京委任。

### 優先購買權：

除獨家轉讓外，倘任何HG股東建議將任何HG股份轉讓予第三方，其他HG股東將擁有購買有關HG股份之優先購買權。

- 強賣權：** 除獨家轉讓外，倘MSPEA建議將其所有HG股份轉讓予任何第三方(「強賣銷售」)，MSPEA可選擇要求各其他HG股東按不遜於強賣銷售之條款及條件，轉讓其所有HG股份。
- 隨賣權：** 除獨家轉讓外，倘任何HG股東建議將任何HG股份轉讓予任何人士(「受讓人」)，MSPEA及中裕北京(視情況而定)將有權選擇按比例向受讓人出售最多彼等各自之HG股份。
- 優先認購權：** 倘Harmony Gas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建議發行或出售其任何股份，Harmony Gas須按比例向各HG股東以相同價格提呈發售相同股份。
- 反攤薄調整：** 倘Harmony Gas以低於每股HG股份1.3美元(「原購買價」)之每股實際價格(「新發行價」)發行或出售任何HG股份，Harmony Gas須以相等於(A)有關HG股東就其於新發行時擁有之HG股份所支付之原購買價總額除以(B)新發行價得出之商數(x)超出有關HG股東於新發行時擁有之HG股東以原購買價購買之HG股份數目(y)部分，將有關HG股份數目發行予HG股東(價格為每股HG股份面值)。
- 進一步投資：** 於生效日期至生效日期第一週年屆滿當日止期間，基於Harmony Gas資本投資之需求，MSPEA、中裕北京及劉先生均須公平磋商以：
- 1) 按比例認購總額為30,000,000美元之HG股份；或
  - 2) 按相同總額安排將向Harmony Gas提供之債務融資。

**其他承諾：** 除股東協議規定外，在事先並無書面通知中裕北京及取得其同意之情況下，(i)劉先生及Eloten及(ii)MSPEA承諾彼等之間將不會就Harmony Gas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任何具約束力之協議。

**終止：** 出現以下情況，股東協議將告終止：

- 1) 就HG股東而言，倘有關HG股東不再實益擁有任何HG股份；或
- 2) 於完成HG股份首次公開發售後。

## 釋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生效日期」	指 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Eloten」	指 Eloten Group Ltd.，一間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例註冊成立之英屬處女群島業務公司，由劉先生全資擁有；
「獨家轉讓」	指 HG股東轉讓：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a) 予股東協議所規定之有關股東之聯營公司；</li><li>(b) 已獲HG董事會明確及一致批准；或</li><li>(c) 根據劉先生、Eloten與MSPEA就Eloten擁有之HG股份訂立之若干託管安排進行；</li></ol>
「Harmony Gas」	指 Harmony Gas Holdings Limited，一間根據開曼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之公司；
「HG董事會」	指 Harmony Gas之董事會；
「HG股東」	指 Harmony Gas之股東，每位為「 <b>HG股東</b> 」；
「HG股份」	指 Harmony Gas每股面值0.0001美元之普通股；

- 「股東協議」 指 中裕北京、Harmony Gas、MSPEA、劉先生與Eloten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六日訂立之股東協議；及
- 「中裕北京」 指 Zhongyu Gas Investment (Beijing) Limited，一間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律註冊成立之業務公司及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承董事會命  
**中裕燃氣控股有限公司**  
聯席董事總經理兼公司秘書  
**呂小強**

香港，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王文亮先生、呂小強先生及魯肇衡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許永軒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春彥先生、羅永泰教授及孔敬權先生。